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E/CN.4/Sub.2/1997/L.20
15 August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委员会
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
第四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3

全面审查与消除种族歧视有关的专题问题

阿里·汗先生、博叙伊先生、布特克维奇先生、切尔尼琴科先生、泽斯女士、艾德先生、哈杰先生、范先生、菲克斯先生、福雷罗·乌克兰女士、吉塞先生、关梅西亚女士、波多野先生、儒瓦内先生、哈利勒先生、林德格伦·阿尔维斯先生、马克西姆先生、姆博努女士、麦克杜各尔女士、迈赫迪先生、帕利女士、朴先生、瓦尔扎齐女士、伊默尔先生：决议草案

1997/... .. 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

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

回顾其 1996 年 8 月 23 日第 1996/8 号决议，其中小组委员会表示完全支持尽早召开一次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世界会议，

欢迎人权委员会 1997 年 4 月 18 日第 1997/74 号决议，其中委员会向大会建议至迟于 2001 年召开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有关不容忍问题世界会议，并指出在为会议做好准备工作的整个过程中必须考虑到性别观点，

还欢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7/38 号决议,其中理事会赞同请大会至迟于 2001 年召开种族主义和有关不容忍问题世界会议,并认为会议本身应侧重行动,将重点放在根除种族主义的实际措施上,

又欢迎大会 1995 年 12 月 21 日第 50/136 号决议,其中大会决定整个国际社会以及特别是联合国应最优先地注意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方案,并欢迎大会 1996 年 12 月 12 日第 51/81 号决议,其中大会对人们对《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第三个十年》及其《行动纲领》缺乏兴趣,为它提供的支助和资源不多一事表示遗憾,

对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建议小组委员会为有利于该委员会的工作今后应编写的报告一事表示感谢,

严重关切地注意到种族主义继续存在,新的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及有关不容忍形式,包括基于种族、宗教、族裔、文化和民族优越感或排他性的新政策的出现,

此外,对于世界不同地区越来越强烈的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形式感到震惊,这对建立社会秩序使所有人权得以实现构成一大威胁,

特别认识到美洲种植园奴隶制四百年的悲剧现在仍然可以在该区域各地感觉到,非洲人散居美洲的社区继续受到奴隶贩卖的法律、政治和经济遗毒所折磨,以至今天美洲的黑人社区是穷苦社区中最穷苦的社区,对大多数生活在美洲的非洲人后裔来说,贫穷是不可改变的严酷现实,

意识到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日益严重问题同当前全球社会 and 经济发展情形——包括国家间和国家内贫富差距日益扩大——之间存在着一定的关系,

深切关注《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第三个十年》大体上仍然没有得到执行,

深信国际社会必须采取协调一致的对策来对付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的危害日益扩大,这一努力必须足以对付这一危害对实现《联合国宪章》促进普遍尊重和遵守全体人类人权及基本自由这一目标形成的威胁,

回顾 1978 年和 1983 年在日内瓦举行的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两次世界会议,

深信在不久的将来召开第三次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世界会议必将清楚表明国际社会有决心果断处理种族主义肆虐并将是采取全面办法以及为消除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制订侧重行动的战略的一大机会，

1. 鼓励尚未批准《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的国家赶快这样做，以期根除在它们领土范围内的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并吁请公约缔约国及时将它们的报告提交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

2. 呼吁会员国对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行动十年方案信托基金作出慷慨捐助；

3. 请秘书长采取种种措施，包括大会 1993 年 12 月 20 日第 48/91 号和 1994 年 12 月 23 日第 49/146 号决议以及与第三个十年活动相关的方案预算所核准的措施，确保执行大会的建议，即在人权事务中心内为协调第三个十年的活动设立一个种族主义问题协调单位；

4. 呼吁少数问题工作组考虑小组委员会在今后工作中应怎样做才能有益地处理美洲各地黑人社区目前继续受到贩卖非洲奴隶的法律、政治和经济遗毒折磨的问题；

5. 表示完全支持按照人权委员会第 1997/74 号决议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7/38 号决议的建议，至迟于 2001 年召开一次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世界会议；

6. 呼吁会员国对召开一次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世界会议予以积极响应；

7. 确定小组委员会准备在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世界会议的每一筹备阶段作出积极贡献；

8. 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向人权委员会提出一份报告，说明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世界会议的筹备情况，并说明小组委员会和其他有关机构应采取何种措施，才能为人权委员会拟委托它充当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世界会议筹备委员会的任务作出贡献；

9. 相信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世界会议应慎重考虑基于种族的歧视和基于性别一类的其他原因的歧视之间的复杂相互作用；

10. 建议在不涉及经费的前提下，在 1998 年同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合办一个专家研讨会，深入探讨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提出供小组委员会进一步研究的问题(见 E/CN.4/Sub.2/1997/31)，并决定继续探讨与消除种族歧视委员会协作和支持其工作的其他机会；

11. 决定小组委员会应争取在其所有工作中列入分门别类的数据，说明在何种程度上直接或间接歧视和侵犯经济、社会或文化权利可以同种族、族裔或性别区分联系起来；

12. 请联合国所有组织和机构尤其是人权委员会的特别程序在其各自职权允许的范围内，在执行其各自的工作方案(包括根据人权文书和机制提出的所有报告)中列入对种族和族裔因素的评估；

13. 注意到当代各种形式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及有关不容忍问题特别报告员的工作，呼吁各会员国和秘书长赶快向特别报告员提供全面执行其职责所需的一切援助和资源；

14. 满意地注意到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中心于 1997 年 5 月 5 日至 9 日主办的移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问题研讨会所通过的建议，请将这些建议广为散发，希望人权委员会保护移民人权政府间专家工作组在其审议工作中能考虑到研讨会得出的结论和建议；

15. 决定在小组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上对同一议程项目下所列上述问题给予充分注意。

-- -- -- -- --